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2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申请担保的议案》；为支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同意为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申请20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对此提供反担保。

该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大工业区锦绣西路2号

法定代表人：李夏林

注册资本：11,535.80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持股90.0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范围：高能电池材料、纳米材料、功能材料、稀贵金属等新材料、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无汞锌粉。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0年12月31日，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人民币29,861.96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20,369.51万元，净资产9,492.45万元，资产负债率68.2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3,138.54万元，负债17,524.09万元，净资产15,614.45万元，资产负债率52.88%。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9,965.06 万元，负债 15,177.83 万元，净资产 14,787.23 万元，资产负债率 50.65%。

三、担保主要内容

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对此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局意见

本公司董事局经研究，认为该担保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借款提供的担保，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正常，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较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发生对外担保人民币 9,900 万元，累计发生解除担保人民币 8,05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人民币 17,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8%；公司对外担保全都是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2 年 10 月 31 日